

#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规范运作》”）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### 一、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

经审查易凌杰先生的职业、学历、工作经历、任职情况等有关资料，我们认为易凌杰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规范运作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形，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易凌杰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和条件，相关推荐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，同意聘任易凌杰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。

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鲜文铎

张宝林

刘玉杰

2025 年 1 月 10 日